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rcu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年」)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	351,188	152,137
銷售成本		(331,024)	(138,346)
毛利		20,164	13,791
其他收入	4	2,796	7,638
銷售及分銷成本		(914)	(1,665)
行政費用		(10,410)	(13,265)
研究及發展支出		(406)	(846)
經營溢利		11,230	5,653
財務成本		(19)	(11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8,883)	470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純利		531	1,59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59	7,602
所得稅開支	6	(2,587)	(987)
本年度溢利		272	6,61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705)	1,554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			
列值之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99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72	(2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234)	1,52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62)	8,140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由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4	5,891
—非控股權益	228	724
	<u>272</u>	<u>6,615</u>

由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85)	7,420
—非控股權益	223	720
	<u>(962)</u>	<u>8,14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7

—基本	0.19	25.14
—攤薄	<u>0.18</u>	<u>25.1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	41
使用權資產		34	78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9,774	9,670
衍生金融工具		–	9,128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值之金融資產		3,496	1,597
		<u>13,470</u>	<u>21,222</u>
流動資產			
存貨		67	56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119,001	37,1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678	104,485
		<u>158,746</u>	<u>142,152</u>
總資產		<u>172,216</u>	<u>163,374</u>
權益			
股本		5,208	4,687
其他儲備		200,593	195,227
累計虧損		(44,180)	(44,2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資本及儲備		161,621	155,618
非控股權益		1,325	1,102
總權益		<u>162,946</u>	<u>156,720</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5,194	4,367
租賃負債		38	733
合約負債		2,579	242
即期稅項負債		1,424	750
		<u>9,235</u>	<u>6,09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2,981</u>	<u>157,28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00
長期服務金責任		35	46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5</u>	<u>562</u>
總負債		<u>9,270</u>	<u>6,65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72,216</u>	<u>163,37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687	193,669	(50,158)	148,198	11,486	159,684
本年度溢利	–	–	5,891	5,891	724	6,61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558	–	1,558	(4)	1,554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	–	–	(29)	(29)	–	(29)
全面收益總額	<u>–</u>	<u>1,558</u>	<u>5,862</u>	<u>7,420</u>	<u>720</u>	<u>8,140</u>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資本回報	–	–	–	–	(11,104)	(11,10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687	195,227	(44,296)	155,618	1,102	156,720
本年度溢利	–	–	44	44	228	27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700)	–	(1,700)	(5)	(1,70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值 之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399	–	399	–	399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	–	–	72	72	–	72
全面收益總額	<u>–</u>	<u>(1,301)</u>	<u>116</u>	<u>(1,185)</u>	<u>223</u>	<u>(962)</u>
發行新股份之貢獻	521	6,667	–	7,188	–	7,1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5,208</u></u>	<u><u>200,593</u></u>	<u><u>(44,180)</u></u>	<u><u>161,621</u></u>	<u><u>1,325</u></u>	<u><u>162,94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T產品的銷售及分銷以及提供IT產品的維修及其他服務支援。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以聯交所GEM為第一上市地。

除另有所指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的應用貫徹一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為本集團(由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編製。

2.1 編製基準

(i)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值之金融資產)除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須本集團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a) 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於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採納上述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為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目前擬於其開始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資產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並無公共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自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名））作出重大修訂。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及計量並無任何影響，惟預期將對若干項目的列報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變更包括在損益表中的分類及小計、資料匯總／分拆及標籤，以及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的披露。

除上文外，董事預計，日後應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2.3 分類報告

營運分類按照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類之表現，執行董事（定義見下文）為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作出策略決定。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類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及分銷IT產品	323,363	133,004
維修及服務支援	27,825	19,133
總收入	<u>351,188</u>	<u>152,137</u>

本集團主要從事IT產品的銷售及分銷以及提供IT產品之維修及其他服務支援。

首席營運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根據彼等所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定之資料釐定營運分類。

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評估本集團之表現並已就本集團業務確認兩個可呈報分類：

- (i) 銷售及分銷IT產品：該業務設計、製造及營銷視像監控系統以及分銷第三方IT產品；及
- (ii) 維修及服務支援：該業務提供電子產品維修、維護及其他服務支援。

於達至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時概無匯總營運分類。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類間銷售。來自外部各方之收入乃按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相同之方式計量。

來自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租賃負債之利息及公司開支並未分配至分類，原因為此類活動乃由管理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司庫職能部門推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之分類資料如下：

	銷售及 分銷IT產品 千港元	維修及 服務支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323,363</u>	<u>27,825</u>	<u>351,188</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323,363</u>	<u>27,825</u>	<u>351,188</u>
分類溢利	<u>9,414</u>	<u>5,832</u>	15,24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2
其他收入			1,323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074)
折舊費用			(11)
未分配公司開支(附註)			<u>(3,356)</u>
經營溢利			11,230
財務成本			(1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8,883)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純利			<u>53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59
所得稅開支			<u>(2,587)</u>
本年度溢利			<u>272</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及 分銷IT產品 千港元	維修及 服務支援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	4	11	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8	423	–	641
研究及發展支出	406	–	–	406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159</u>	<u>–</u>	<u>159</u>
	銷售及 分銷IT產品 千港元	維修及 服務支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116,110	1,863		117,97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9,7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678
未分配公司資產				<u>4,791</u>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總資產				<u>172,216</u>
可呈報分類負債	2,293	2,883		5,176
即期稅項負債				1,424
未分配公司負債				<u>2,670</u>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總負債				<u>9,27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之分類資料如下：

	銷售及 分銷IT產品 千港元	維修及 服務支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133,004</u>	<u>19,133</u>	<u>152,137</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133,004</u>	<u>19,133</u>	<u>152,137</u>
分類溢利	<u>4,338</u>	<u>3,458</u>	7,79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955
其他收入			4,29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541)
折舊費用			(674)
未分配公司開支(附註)			<u>(5,182)</u>
經營溢利			5,653
財務成本			(11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470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純利			<u>1,59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602
所得稅開支			<u>(987)</u>
本年度溢利			<u><u>6,615</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及 分銷IT產品 千港元	維修及 服務支援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8	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55	424	667
研究及發展支出	846	—	—
添置非流動資產	—	—	16
	<u>—</u>	<u>—</u>	<u>1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及 分銷IT產品 千港元	維修及 服務支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38,055	1,626	39,68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9,670
衍生金融工具			9,1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485
未分配公司資產			<u>410</u>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總資產			<u>163,374</u>
可呈報分類負債	2,870	1,188	4,058
即期稅項負債			750
未分配公司負債			<u>1,846</u>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總負債			<u>6,654</u>

附註： 未分配公司開支指一般公司開支，如執行人員薪金及其他未分配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主要與北美、亞洲及歐洲客戶開展業務活動。下表列示按本集團客戶位置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金額及按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國家劃分之非流動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金融工具以外之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315,561	111,890	165	365
日本	20,296	26,280	—	—
澳洲	8,128	5,606	34	458
美國(「美國」)	6,244	6,106	—	—
荷蘭	959	—	9,774	9,670
其他	—	2,255	—	4
	<u>351,188</u>	<u>152,137</u>	<u>9,973</u>	<u>10,497</u>

以下外部客戶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及乃源於銷售及分銷IT產品分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291,925	*
客戶B	<u>*</u>	<u>76,210</u>

* 指年內貢獻本集團總收入少於10%的收入。

(a)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有關客戶合約之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有關銷售及分銷IT產品之合約負債	—	242
有關維修及服務支援之合約負債	<u>2,579</u>	<u>—</u>

合約負債指就尚未向客戶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於各報告期末後就將提供之IT產品維修及服務支援(二零二三年：銷售IT產品)向個別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合約負債預期將於各合約開始日期起計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b) 就合約負債確認之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242	3,479
本年度確認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收入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42)	(3,479)
收取預付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u>2,579</u>	<u>24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u>2,579</u></u>	<u><u>242</u></u>

本集團銷售合約之原始預期年期一般為一年或以下，因此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實際權宜方案，並無披露分配至於報告期末依然存在的原始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下剩餘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1,200	2,4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2	2,955
撥回於聯營公司的減值虧損	–	1,639
其他	<u>494</u>	<u>644</u>
	<u><u>2,796</u></u>	<u><u>7,638</u></u>

5 開支 (按性質劃分)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750	750
—非審核服務	100	100
所售存貨成本	326,155	134,310
折舊費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49
—使用權資產計入：		
—租賃土地及樓宇	641	1,746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9,121	11,373
租賃終止收益	(5)	(4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3	(887)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算。

溢利之稅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地區之當前稅率計算。於二零二四年，澳洲所得稅開支按適用稅率30% (二零二三年：30%) 計算，日本所得稅開支按適用稅率23.2% (二零二三年：23.2%) 計算，台灣所得稅開支按20% (二零二三年：20%) 計算，美國所得稅開支按21% (二零二三年：21%) 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本年度稅項	2,915	1,01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28)	(31)
	2,587	987

本集團須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繳納之稅項與採用大部分綜合實體溢利適用之基本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得出的理論金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859</u>	<u>7,602</u>
按香港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之稅項	472	1,254
以下各項之稅務影響：		
—毋須繳稅之收入	(226)	(835)
—聯營公司呈報業績（扣除稅項）	(88)	(262)
—不可扣稅開支	2,625	849
—海外稅率之差額	132	219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	225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	(43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328)</u>	<u>(31)</u>
所得稅開支	<u><u>2,587</u></u>	<u><u>987</u></u>

7 每股盈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44	5,891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用作分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3,669	23,434
以下各項之影響：		
向認購人發行股份	391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用作分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4,060	24,4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0.19	25.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0.18</u>	<u>25.14</u>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本財政年度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年內股份認購事項產生的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股份。董事認為，攤薄影響應於有權發行股份時考慮。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一期認購經已完成，2,605,000股股份已發行予認購人。

由於二零二三年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及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79,674	26,78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u>38,799</u>	<u>9,317</u>
按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	118,473	36,106
預付款項	<u>528</u>	<u>999</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u>119,001</u>	<u>37,105</u>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均以現金進行。餘下金額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5至90日。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42,306	26,750
1至2個月	22,544	—
2至3個月	<u>14,824</u>	<u>39</u>
	<u>79,674</u>	<u>26,789</u>

(a) 已減值應收賬款

被認為無法收回的個別應收款通過直接扣減賬面值撇銷。

此外，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減值虧損及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之款項於全面收益表內作為獨立項目確認。

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於本年度，概無於損益確認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或撥備撥回（二零二三年：無）。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平值

由於流動應收款屬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作與其公平值相同。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2,237	1,332
已收按金	600	710
其他應付稅項	119	199
計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u>2,238</u>	<u>2,126</u>
	<u><u>5,194</u></u>	<u><u>4,367</u></u>

由於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賬面值屬短期性質，因此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837	1,285
1至2個月	182	—
2至3個月	<u>218</u>	<u>47</u>
	<u><u>2,237</u></u>	<u><u>1,332</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經營兩個業務分類，即銷售及分銷IT產品以及提供IT產品的維修及其他服務支援。

銷售及分銷IT產品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分類集中於銷售及分銷IT產品，尤其是知名第三方品牌。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集中於分銷二手及翻新IT產品，透過我們覆蓋北美洲、亞洲及澳洲的龐大批發網絡進行。

於二零二四年，全球二手IT產品市場在需求及供應方面均錄得顯著增長。越來越多消費者因為翻新IT產品經濟實惠及具有環境效益而傾向於購買該等產品。對循環經濟及可持續發展的日益重視提高對翻新產品的認識，讓消費者能夠認識到二手設備的優勢。

本集團具備多項主要優勢，令其處於有利位置，能夠有效地與其他全球分銷商競爭，其中包括我們管理團隊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以及我們與全球知名實體富士康科技集團（以其與多個國際品牌的穩固業務關係而聞名）的合作關係。

於過去一年，本集團致力於不斷評估及重新評估我們的業務模式，以提高效率及增加溢利。我們時刻關注市況，使我們能夠在有需要時及時調整策略及營運。

提供IT產品的維修及其他服務支援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繼續實施策略計劃，旨在多元化發展本集團的業務分類，以提升整體表現及韌性。此舉令我們的維修業務顯著增長，在維修能力及我們服務的產品類型範圍方面均有所擴展。我們對維修質量及效率的承擔令我們成為市場上的首選合作夥伴。我們一直積極尋求新商機，接觸不同行業的潛在客戶。此主動舉措不僅擴闊我們的客戶基礎，亦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就外包其維修業務工作流程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訂立一份服務框架協議（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電子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手提電話、手提電話顯示屏及藍牙耳機）之維修及增值服務，包括檢查、維修、組裝、測試、包裝、倉儲、物流、相關報關服務及採購所需材料。該安排可擴大本集團維修服務業務的範圍及增加其收入來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本公司與一名業務合作夥伴簽署認購協議。此舉旨在透過利用本集團及業務合作夥伴的專業知識及專長，加快擴充我們的維修業務。透過合作，本集團目標為創造協同效應，提升服務，加快維修流程，最終為客戶提供更大價值。

按業務線劃分之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IT產品分類的收益仍是本集團的最大收入來源，佔總收益約92.1%，較二零二三年的約87.4%有所增加。此收益主要來自第三方IT產品的銷售及分銷。

此外，來自維修及服務支援分類的收益顯著增加至約27,825,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19,133,000港元有所上升。此增長主要由客戶基礎擴大及IT產品服務支援提升所帶動。

按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315,561	111,890
日本	20,296	26,280
澳洲	8,128	5,606
美國	6,244	6,106
其他	959	2,255
總收入	<u>351,188</u>	<u>152,137</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日本及澳洲成為本集團按收益貢獻劃分的前三大市場。香港為最大市場，貢獻總收益約89.9%，較二零二三年的約73.5%有所增加。日本市場佔總收益約5.8%，較二零二三年的約17.3%有所下降，而澳洲市場則佔總收益約2.3%，較二零二三年的約3.7%有所下降。美國市場保持相對穩定，貢獻總收益約1.8%，而二零二三年則約為4.0%。收益組成變化受產品組合變動影響，並由該等地區的需求及供應變化帶動。

產品及服務發展

基於管理團隊在國際分銷方面的經驗，本集團進一步擴展其消費電子產品供應，以補充其現有業務。3C產品主要由二手及翻新單位組成，透過本集團的國際分銷渠道延長其使用壽命，為可持續的售後循環經濟作出貢獻。

維修及服務支援分類方面，本集團已與一間國際保險公司合作，透過提供全面的智能設備維修服務，以提升其服務。此合作不僅簡化客戶的維修流程，亦確保其設備得到及時且高質量的維修。此外，本集團致力在其維修服務中實行環保措施，進一步加深其對可持續發展及循環經濟的承擔。

有關本集團之業務風險

本集團面臨IT產品行業的快速技術轉變。

在快速變化的IT產品貿易領域，技術行業的特點為創新週期快，新產品、軟件及硬件不斷開發並推出市場。此快速的創新或會迅速令舊型號失去吸引力，原因為消費者傾向於追求最新的電子產品。

本集團已進行全面的市場研究，以預測消費者偏好變化並相應地調整庫存。我們已實施策略定價模型，以在確保業務量的同時保持盈利。此外，本集團專注於翻新及認證二手產品，以提升其吸引力並向買家保證其質量。

本集團的保險可能不足以涵蓋所有與其業務營運有關之損失

本集團為其辦公室的損失或損壞、業務中斷、公共責任及員工賠償購置保險。然而，該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應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營運相關的所有風險。倘發生未獲承保的損失或超過保險限額的損失（例如自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控事件導致的損失）時，本集團可能須以自身資金支付損失及債務，這可能會對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即使保險足以應對直接損失，本集團仍可能須承擔間接損失。此外，本集團的索償記錄可能會影響保險公司日後收取的保費。

儘管存在該等憂慮，但本集團認為其目前的保險保障範圍足以應對現有營運規模。為彌補潛在差距，本集團將定期審閱其保單，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及風險。

業務前景

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兩個不同的業務分類，即銷售及分銷IT產品以及提供IT產品的維修及其他服務支援。本集團以戰略性及有條理的方式，有計劃地加強及鞏固其維修及服務支援分類，旨在提升盈利能力及所用資本回報率。

展望未來，本集團管理層擬分配額外資源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維修及服務支援分類。此外，本集團將積極探索「循環經濟」領域內的合適投資機會，履行我們對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的商業行為的承諾，促進「綠色科技」。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業務分類，即(i)銷售及分銷IT產品；及(ii)維修及服務支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約為351,188,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2,137,000港元增加約130.8%。業務量增長歸因於我們擴充第三方品牌產品供應，帶動亞洲市場快速擴展。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之主要部分為存貨成本。與業務量增加一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8,346,000港元增加約139.3%至約331,024,000港元。淨存貨撥備撥回(計入銷售成本)約為319,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存貨撥備約為200,000港元，說明年內滯銷存貨有所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增加約6,373,000港元至約20,16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3,791,000港元），與業務量增加一致。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7%。整體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及分銷分類的快速增長，而其產生的毛利率低於維修及服務支援分類。

銷售及分銷成本

年內，本集團成功將其銷售及分銷成本削減約45.1%。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減至約91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65,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的主要部分為員工成本、二手設備回收成本以及倉儲費用。於本年度，本集團重新設計銷售及分銷業務模式，以提高效率並節省員工成本。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由約13,265,000港元減少約21.5%至約10,410,000港元。憑藉營運效率的提高及嚴格的財務政策，本集團能夠將其行政費用保持在合理較低水平。

年內純利

儘管總收益增加，惟本集團因衍生金融工具的失效而確認公平值虧損約8,883,000港元。因此，本集團呈報純利約272,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純利約6,615,000港元減少6,343,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盈利減少至約0.19港仙，而二零二三年約為25.14港仙。

存貨及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水平降至約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62,000港元）。存貨結餘大幅減少乃由於將存貨周轉天數調低以加強存貨管理。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大幅增加至約79,674,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則約為26,789,000港元。應收賬款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向還款紀錄良好的忠實客戶提供額外的信貸額度。於整個年度內，本集團的客戶維持良好信貸記錄，故並無確認重大應收賬款減值。

主要財務表現

選擇於本年度業績公告內呈列上述財務數據，是因為其對本集團本財政年度及／或過往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其變動可能顯著影響收入及溢利。本集團認為透過呈列該等財務數據之變動可有效說明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表現。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股息政策

本公司並無以固定金額或固定派息率分配股息的政策。本公司股息政策是將於宣派或建議派發股息前考慮下列因素：

- 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狀況；
- 本集團的實際和日後經營及流動資金性狀況；
-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的債務對權益比率及債務水平；

- 本集團的貸款人可能施加的派付股息的限制(如有)；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整體市況；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股息亦受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的限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聘用11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名)僱員，於中國及海外辦事處聘用21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及佣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約為9,1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373,000港元)。

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職責與表現而定，亦已計及現行市場水平以確保競爭力。本集團向全體僱員提供之其他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福利及酌情花紅。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職業發展培訓計劃，使僱員能更好裝備自己及更有效率地工作，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培訓計劃根據目標和目的分為兩類：內部培訓及外部培訓。例如，專業人士舉辦的外部培訓計劃。就內部培訓而言，本公司於香港辦公室定期舉辦團隊建設活動及研討會，以增強團隊精神。本集團透過為僱員提供在工作天內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及培訓課程以及培訓資助來支持員工培訓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資源為其日常營運撥付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49,5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6,060,000港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9,67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4,485,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率（按本集團總債務除總權益之基準計算）約為5.7%（二零二三年：約4.2%）。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本公司與香港金鷹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分兩批認購合共7,811,261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面值為1,562,252.2港元。有關認購事項旨在透過利用本集團及認購人的專業知識及專長加快擴充我們維修業務，並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的收市價為每股3.08港元。年內，認購人已完成第一批認購，當中本公司發行2,605,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3.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的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股份2.76港元。

第二批按3.9港元認購5,206,261股股份將於條件獲達成後發行。倘條件獲達成，經扣除相關開支後，估計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股份3.88港元。

預期上述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8.1百萬港元，扣除相關費用後的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7.4百萬港元。

自第一批認購事項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1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前將第一批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i)約4.0百萬港元用於擴展IT產品的現有銷售及分銷業務，方式為購置相關的工具及耗材、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增加人力及擴大庫存水平；(ii)約2.1百萬港元用於提高中國維修中心的能力；及(iii)約1.0百萬港元將投資於成立海外維修中心。

自第二批認購事項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約為20.3百萬港元。於第二批認購事項完成後12個月內，本公司擬將第二批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i)約12.0百萬港元用於擴展IT產品的現有銷售及分銷業務，方式為購置相關的工具及耗材、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增加人力及擴大庫存水平；(ii)約6.0百萬港元用於提升中國維修中心的能力；及(iii)約2.3百萬港元用於進一步擴展以第一批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成立的海外維修中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所得款項淨額已獲動用。本公司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的公告所載的擬定用途按步使用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

認購事項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8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股份，其中26,038,783股股份為已發行。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二零二三年：無）。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持有4Square Return GmbH（「**4Square**」）21%的股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被分類為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以代價1,600,000歐元（相當於約14,508,000港元）收購4Square 2股股份，佔4Square全部已發行股本21%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4Square權益的賬面值約為9,774,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總額5.7%。4Square主要從事合規諮詢及提供回收服務等業務。儘管4Square於二零二四財年並無宣派股息，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入賬溢利約531,000港元（即本集團應佔4Square業績）。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已書面通知4Square現有股東，本集團不會行使4Square股東於認購期權期間內授出的認購期權。4Square現有股東可於購回期間內以購回代價購回本集團持有的所有4Square股份。4Square股東亦已書面通知本集團其不會行使購回期權。有關股東協議所界定上述期權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的公告。因此，兩項期權均已於年內失效。本集團於終止確認時已確認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約8,883,000港元，並已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層將通過密切監察投資表現及結果，勤勉監控投資回報並進行全面分析。本集團管理層旨在確保資源的最佳分配及作出符合本集團目標與發展軌跡的投資戰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二零二三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資產抵押為抵押品（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為繼續執行鞏固其國際分銷及履行實力之投資計劃，本集團或會根據情況及市況考慮不時進行籌資及／或融資需求，以鞏固其人力資源、廠房及設備及營運資金。此將有助於本集團符合其自有產品之分銷及履行需求之餘，亦能獲得以創新收入模式為策略性第三方業務夥伴提供支援的能力，進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締造更高的價值。

此外，為增強本集團就IT硬件分銷及履行支援提供創新收入模式之實力，董事會可於恰當時機出現時考慮透過股票及／或現金方式進行選擇性策略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日本、澳洲及美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港元及美元（「美元」）結算。本集團面對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政策管理本集團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包括定期檢討本集團匯兌淨額風險，以管理外匯風險，並考慮使用外匯合約管理外匯風險（倘適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衍生金融工具。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之用（二零二三年：無）。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競爭業務

香港金鷹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金鷹**」)為香港公司，主要從事IT產品貿易及維修。林偉儒先生為金鷹的唯一股東及董事。儘管林偉儒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惟彼並無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由常駐香港及台灣的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及全球業務總監負責，並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監督。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金鷹並以公平方式開展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系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在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所述之業務上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四財年後，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致力於達致高水準企業管治，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營運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並不時加強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股東權利及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及第F.2.2條(原因為陳靜洵女士(執行董事)、李傑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苗華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有業務承擔，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者除外。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二零二四財年任職董事期間，彼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並無發生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3條採納書面職權範圍。

於二零二四財年，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李傑靈先生（主席）、楊偉雄先生及苗華本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意願，監察本集團財務之執行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可能被邀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一般每年開會兩次，亦會於執行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兩次會面。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使本公司僱員可暗中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之安排。審核委員會負責審視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之真實性及公正性，在開始審核工作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性質及範圍，並於審核過程及審核完成後與核數師討論其結論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年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財務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外聘核數師之工作範圍及委聘，以及可使僱員關注可能不當行為之安排之效能進行評估。此舉使董事會能夠視察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及保護其資產。每次會議後，審核委員會主席總結審核委員會之工作，重點提出其中之關注事項，及擬備向董事會匯報之推薦意見。

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進行獨立法定審核，且作為審核工作之一部分，外聘核數師亦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在審核過程中可能獲悉本集團之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系統缺陷(如有)。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附註)。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年度業績公告內經核數師核對之數字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為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開展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進行之鑒證委聘，故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鑒證。

承董事會命

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傳旺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靜洵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傳旺先生、夏克平先生及林偉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偉雄先生、李傑靈先生及苗華本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登載，自刊登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將載於本公司網址www.circutech.com內。

倘本公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存在任何分歧，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公告所載之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湊至整數。